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
路5號

承辦人：黃泰翔

電話：02-7736-7858

電子信箱：marco07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130006485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防部來文、員額統計表
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檢送113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第2梯次甄選
作業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防部113年1月15日國人培育字第113001463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另依本部112年9月1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20085828號函轉國防部「113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甄選(招生)簡章」辦理第2梯次甄選作業，併請協助廣為宣傳旨揭班隊招募訊息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(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)(含附件)

113/01/16
14:58:55

本校簡易辦文

檔號：0113/3207.09/001

保存年限：03年

聯絡人：黃莉惠

聯絡電話：02-77493127#3127

收文日期：113年01月16日

收文文號：1130002168

來文摘要：函轉國防部檢送113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第2梯次甄



選作業案，請查照。

簽辦意見：文擬陳閱後上網公告，文存查。

處理方式：上網公告。

公告方式：

- 一、轉發至本校各學術單位
- 二、分送至學生事務處、學生事務處職涯發展中心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執行長黃志祥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王琪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伍宥蓁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師何心慈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專任助理何希珥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何佳蓉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吳宛真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呂秋逸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宋婕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師李立旻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行政專員於仁鋒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金佳瑜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師侯政宏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施亦珏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胡政德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幹事范琪雯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張世茹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副執行長梁志強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行政專員粘飛豹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莊淑萍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莊善媛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陳佳君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師陳昀蓁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陳祺升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斐立安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師游嵐凱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游鈞祥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黃上睿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董晏佑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劉一平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劉則倫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

術專員 潘苾莓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 蔡婉婷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專員 蔡雅涵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技術師 謝曉恩

會辦單位：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單位
------	------	------

學生事務處 專責導師室 技術專員 黃莉惠

113/01/16 16:53:27

學生事務處 專責導師室 副執行長 梁志強

113/01/17 11:11:52

學生事務處 專責導師室 執行長 黃志祥

113/01/17 13:48:23

如擬

學生事務處 秘書 劉麗娜

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長 林玫君(甲)

113/01/17 19:26:37